

應屆畢業生服務奉獻獎遴選公告

本校應屆畢業生服務奉獻獎遴選，即日起開始受理申請，敬請推薦優秀應屆畢業學生，相關注意事項如下：

一、**受理時間**：即日起 108 年 4 月 29 日(一)止（逾期或資料不齊者視同棄權）

二、**受理窗口**：學務處 課外活動指導組 顏伯如老師

三、**遴選資格**：

(一) 在校學業總成績 70 分以上、操行成績 85 分以上者(不含畢業當學期)。

(二) 在校期間品德優良且無受申誡以上之記錄者。

(三) 符合下列其中一項資格者：

1. 長期熱心參與校內外非營利事業團體、營隊及組織或協助推動社會服務相關事務者。
2. 長期熱心投入並積極參與學校之相關活動及業務者(如義賣、慶典活動、資源回收、校園環境清潔及安全巡護等)。
3. 連續 2 學年以上擔任學生社團幹部職務(如學生會、學生議會、系學會、社團幹部等)，並於任職期間認真負責、表現優良者。
4. 其他足資獎勵之事蹟或貢獻者。

四、**檢附資料**：

1. 推薦表詳如附件(請繳交紙本及電子檔)。
2. 成績單(影本)及佐證資料(電子檔)。
3. 若資料不符或未能提供佐證資料(含成績單)將不予採認。

五、**推薦師長**：需有推薦師長的親筆簽名推薦。

六、**甄選辦法**：本遴選審查小組由學務長擔任召集人，召集相管主管擔任委員執行審查工作。

七、**其他**：若有相關問題皆可詢問學務處 課指組。

學務處 課指組 敬啟